

##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9年11月28日，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国美水产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水产”）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担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广东国美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4月5日

注册地点：吴川市覃巴镇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李国通

注册资本：4590万元

经营范围：水产品养殖、收购、销售；水产品冷藏加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与本公司的关系：国美水产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主要财务指标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8年12月31日，国美水产总资产为1,114,488,399.20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

344,026,941.95 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31,168,909.82 元，营业利润 30,986,418.39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0,162,896.65 元。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936,284,076.38 元，净资产为 348,358,942.56 元。2019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982,109,443.28 元，营业利润 1,428,913.87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332,000.61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国美水产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 四、董事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19 年 11 月 2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认为：通过为国美水产提供担保，有利于缓解国美水产的资金需求，促进国美水产的业务健康发展。国美水产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公司能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上述担保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国美水产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本次担保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的担保。

###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 5.5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5.42%。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5.67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5.87%。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金额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8日